证券代码:603898　证券简称:好莱客　公告编号:临2020-093
债券代码:113542　债券简称:好客转债
转股代码:191542　转股简称:好客转股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133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630万张，每张面值100元，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3,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9,141,671.76元后，净筹得人民币620,858,328.24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广会验字[2019]G18028430113号的《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净额的验证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2019年8月16日，公司、湖北好莱客创意家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好莱客”）与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协议》”）。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及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截至2019年8月7日的账户余额（元）	资金用途
1	工商银行广州东圃支行	3602021429200820229	624,340,000.00	汉川定制家居工业4.0制造基地项目

公司于2019年8月30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募投项目实施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募投项目实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77）。

2019年9月16日，公司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圃支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银行账户:3602021429200820229）的募集资金共计622,049,859.29元（含银行利息）以增资的方式分别转入湖北好莱客的2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其中200,000,000元计入湖北好莱客注册资本，其余资金422,049,859.29元计入湖北好莱客资本公积，增资资金由湖北好莱客专户存储，全部用于“汉川定制家居工业4.0制造基地项目”的实施。2019年9月24日，公司、湖北好莱客、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川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孝感汉川支行分别签订了《三方协议》，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及存储情况（截至2019年9月16日）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金额（元）	资金用途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川支行	1812022129200267029	480,000,000.00	汉川定制家居工业4.0制造基地项目
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孝感汉川支行	711711455011000003433	142,049,859.29	

三、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汉川定制家居工业4.0制造基地项目”已达到预定使用状态，截至2020年12月10日，该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①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②	利息收入③	手续费④	后续应付款项⑤	节余募集资金⑥
汉川定制家居工业4.0制造基地项目	62,085.83	48,122.22	964.43	0.24	4,035.63	10,892.18

注：节余募集资金⑥=①-②+③-④-⑤，实际节余募集资金以资金转出当日的专户余额扣除后续应付款项为准。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2020年12月1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12月28日召开的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14,927.81万元（含后续应付款项4,035.63万元及节余募集资金10,892.18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将以自有资金继续支付募投项目相关交易的合同尾款。

四、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截止2020年12月29日，湖北好莱客已将存放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川支行（银行账户:1812022129200267029）的募集资金131,242,761.26元（含银行利息）、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孝感汉川支行(银行账户:711711455011000003433)的募集资金18,254,431.29元（含银行利息）全部转入湖北好莱客基本账户，并相应办理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销户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销户日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川支行	1812022129200267029	2020年12月29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孝感汉川支行	711711455011000003433	2020年12月29日

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湖北好莱客、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川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孝感汉川支行分别签订的《三方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9日

证券代码:603898　证券简称:好莱客　公告编号:临2020-094
债券代码:113542　债券简称:好客转债
转股代码:191542　转股简称:好客转股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资本合作进展暨千川门窗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资本合作情况

2020年7月31日，经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资本合作意向书）的议案》，公司与骆正任先生、杨琴女士、骆柏韬先生、骆柏杨先生、湖北千川门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千川”）于2020年7月31日在广东省广州市签订了名称为《资本合作意向书》的框架协议，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收购的方式收购湖北千川股东合计持有的湖北千川51%的股权。

2020年10月1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湖北千川门窗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并于同日与湖北千川及其自然人股东骆正任、杨琴、骆柏杨（以下合称“交易对方”）、骆柏韬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公司以支付现金方式收购交易对方合计持有湖北千川51%的股权，交易对价为人民币70,000万元。

2020年11月16日，湖北千川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工商变更之后，公司持有湖北千川51%股权，骆柏韬先生持有湖北千川49%股权，湖北千川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020年12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北千川受让千川门窗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湖北千川以10,000万元人民币的价格受让成都千川木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千川”）持有的成都千川门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千川门窗”）100%股权。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合作进展情况:

2020年12月29日，千川门窗收到成都市温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工商变更之后，千川门窗成为湖北千川全资子公司。具体工商登记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成都千川门窗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15MA6549455N
法定代表人:骆柏韬
注册资本:壹亿元整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20年6月12日
营业期限:2020年6月12日至长期
企业住所:成都市温江区成都海峡两岸科技产业开发园双新路1111号
经营范围:木制品加工、销售、安装;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销售及网上销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五金产品、卫生洁具、水暖器材、仪器仪表、机械设备及零配件;设计、销售、安装;门窗;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贸易代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9日

证券代码:600055　证券简称:万东医疗　编号:临2020-031

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总裁辞职暨聘任总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总裁燕霞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燕霞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总裁、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任生效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燕霞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燕霞女士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公司董事会对燕霞女士在任职期内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同意聘任公司董事长谢宇峰先生兼任总裁职务，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独立董事对本次聘任总裁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万东医疗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总裁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29日

附件:

谢宇峰先生简历

谢宇峰先生，1970年出生，浙江大学光电子技术专业本科毕业，北京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本公司研究所所长、产品开发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物流部经理；现任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工程师。

证券代码:600055　证券简称:万东医疗　编号:临2020-032

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本次委托理财总金额:1亿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首创证券创赢S100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委托理财期限:182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20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以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额度用于购买理财产品，在决议有效期内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

一、本次委托理财到期赎回的情况

1、2020年6月8日，公司认10,000万元自有资金购买了“首创证券创赢S100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6月12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万东医疗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临2020-017）。上述理财产品已赎回，公司收回本金10,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277.72万元。

2、2020年7月13日，公司以5,000万元自有资金购买了“首创证券创赢3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8月4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万东医疗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临2020-022）。上述理财产品已赎回，公司收回本金5,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120.44万元。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以增加公司及全体股东收益。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首创证券创赢S100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000	5.4%/年	273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万元）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82天	浮动收益	非结构化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开展相关理财业务，并将加强对理财产品的分析和研究，认真执行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严控投资风险。在理财期间，公司将与受托方保持紧密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证资金安全，并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告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2020年12月08日，公司以10,000万元自有资金购买了“首创证券创赢S100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产品名称:首创证券创赢S100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2、产品期限:2020年12月08日至2021年06月07日
1.3、预期收益和相关费用:
1.3.1 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为5.4（年化）%;
1.3.2 托管费为0.03%/年;
1.3.3 管理费为0.5%/年;
1.4、违约责任:管理人、托管人在履行各自职责的过程中，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本合同约定，给计划财产或者委托人造成损害的，应当分别对各自的行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因共同行为给计划财产或者委托人造成损害的，应当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首创证券创赢?????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主要投资于固定收益类、现金类等债券类投资品种。该集合计划可以参与债券回购业务。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集合计划投资其他品种，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本集合计划的投资范围。

（三）风险控制分析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风险等级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要求，公司选择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盈利能力强的金融机构作为受托方，在理财产品存续期间，财务部门进行事前、事中、事后严格审核，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审计部门对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加强对理财产品的日常管理与监控，控制投资风险。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一）受托方的基本情况

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
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00年	毕劲松	65,000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否

（二）受托方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0年，为北京市国资委所属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控股的证券公司。

受托方近三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亿元

项 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1月30日
资产总额	188.67	188.52	202.44	210.17
所有者权益	39.14	40.95	44.97	89.71
营业收入	9.31	8.17	13.61	0.90
净利润	3.15	1.86	4.33	0.46

（三）受托方与上市公司、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或其他需要说明的关系。

（四）公司董事会尽职调查情况

公司同受托方保持着理财合作业务关系，未发生未兑现或者本金和利息损失的情况。公司查阅受托方财务报告及相关财务资料，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理财业务开展的具体情况。

五、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256,626.48	276,611.92
负债总额	38,259.30	45,909.20
所有者权益	218,367.18	230,702.72
项 目	2019年1-12月	2020年1-9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78.42	20,330.44

（二）公司本次委托理财总金额为1亿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21.15%，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及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

（三）委托理财的会计处理方式及依据

会计处理方式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公司将购买的理财产品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其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的“投资收益”。

六、风险提示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浮动收益型产品，受金融市场宏观政策的影响，购买理财产品可能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及其他风险，受各种风险影响，理财产品的收益率可能会产生波动，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与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0年5月20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以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额度用于购买理财产品，在决议有效期内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已经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4月29日、2020年5月21日刊登在指定报刊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中信信托·恒大烟台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000	10,000	568.63	0
2	首创证券创赢8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000	5,000	79.96	0
3	首创证券创赢8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000	5,000	78.41	0
4	首创证券创赢3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000	5,000	88.05	0
5	首创证券创赢1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000	5,000	137.87	0
6	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	5,000	5,000	14.44	0
7	首创证券创赢S100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000	10,000	277.72	0
8	联储证券季季盈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000	未到期	未到期	3,000
9	联储证券【储金1号121期】收益凭证	2,000	2,000	23.01	0
10	首创证券创赢3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000	5,000	120.44	0
11	建信信托-建信安享8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7,000	未到期	未到期	7,000
12	联储证券【储金1号142期】收益凭证	2,000	未到期	未到期	2,000
13	联储证券双季兴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000	未到期	未到期	5,000
14	首创证券创赢1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000	未到期	未到期	5,000
15	首创证券创赢S100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000	未到期	未到期	10,000
合计		84,000	52,000	1,388.53	32,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2,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4.65%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8.41%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32,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8,000
总理财额度					50,000

特此公告。

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29日

泰达宏利高研发创新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12月3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泰达宏利高研发创新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泰达宏利高研发创新6个月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0135
基金管理人名称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鹏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经理姓名	周琦凯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鹏
任职日期	2020年12月28日
证券从业年限	8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8年
过往从业经历	工学硕士;2012年7月至2014年3月王鹏先生任职于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TMT行业研究员;2014年3月至2015年6月王鹏先生任职于上海磐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电子行业研究员;2015年6月王鹏先生加入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职于研究部,担任TMT行业研究员;2017年12月19日至今担任泰达宏利转型机遇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8年证券从业经验,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162209	泰达宏利市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年11月07日	2019年09月29日
	000828	泰达宏利转型机遇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年12月19日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上述基金经理变更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监局备案。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0日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泰达宏利活期友货币市场基金调整管理费率及托管费率并修改基金合同等事项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泰达宏利活期友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1年1月1日起调整本基金的管理费率及托管费率，并相应修改基金合同和其他法律文件相关内容。具体修改内容如下：

一、修改内容要点

本基金将管理费率调整为 0.27%/年，托管费率调整为 0.05%/年。

二、修改基金合同部分条款

本次对基金合同“第15章 基金费用与税收”中“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的内容作如下修改:

将: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3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3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修改为: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7%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27%÷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0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0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三、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的修订

上述修订内容在本基金托管协议、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更新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中一并修改。

四、重要提示

1、上述基金管理费率的调整，自 2021年1月1日起生效。本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更新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对应内容相应修改。

2、本次基金合同的修改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3、本公司将在网站上公布经修改后的泰达宏利货币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更新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投资者也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98-8888，010-66555662

本公司网站:www.mfcteda.com

五、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

特此公告。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12 月30日

泰达宏利价值优化型成长类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12月3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泰达宏利价值优化型成长类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泰达宏利成长混合
基金主代码	162201
基金管理人名称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鹏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经理姓名	周琦凯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鹏
任职日期	2020年12月28日
证券从业年限	8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8年
过往从业经历	工学硕士;2012年7月至2014年3月王鹏先生任职于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TMT行业研究员;2014年3月至2015年6月王鹏先生任职于上海磐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电子行业研究员;2015年6月王鹏先生加入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职于研究部,担任TMT行业研究员;2017年12月19日至今担任泰达宏利转型机遇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8年证券从业经验,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00828	泰达宏利转型机遇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年12月19日	-
	162209	泰达宏利市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年11月07日	2019年09月29日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上述基金经理变更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监局备案。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000812　证券简称:陕西金叶　公告编号:2020-69号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情况概述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2020年5月19日分别召开七届董事局第五次会议和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及子公司昆明瑞丰印刷有限公司、陕西金叶印务有限公司、西安明德理工学院（曾用名:西北工业大学明德学院）、湖北金叶玉阳化纤有限公司2020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贸易融资、中长期项目贷款、信用证、保函、保理、银行承兑汇票、融资租赁等综合授信业务（具体业务品种以相关金融机构审批为准）；同意公司及上述四家子公司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担保，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子公司相互间及子公司对本公司担保。

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及担保金额、授信及保证期间等最终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结果为准。具体融资金额、担保金额以金融机构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担保金额为准。

授权公司董事局主席、总裁袁汉源先生代表公司签署与金融机构授信融资相关的授信、借款、抵押、担保合同、凭证等法律文件并办理有关融资和担保业务手续，授权期限至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独立董事在2020年4月28日召开的七届董事局第五次会议上对上述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具体详情请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2020年5月2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司七届董事局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18号、2020-37号）。

近期，为满足资金需求，公司已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15,000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期限一年;公司全资子公司昆明瑞丰印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明瑞丰”）和陕西金叶印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叶印务”）共同为公司该笔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昆明瑞丰对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担保的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000220580246P
3、成立日期:1994 年01月06日
4、住 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19层
5、法定代表人:袁汉源
6、注册资本:人民币768,692,614元
7、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8、经营范围: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高新数字印刷技术及高新技术广告制作;高新技术产业、教育、文化产业、基础设施、房地产的投资（仅限自有资金）、开发;印刷投资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公司经营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国内贸易;经营进料加工业务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化纤纺织、合金切片、凿岩钎具、卷烟过滤材料生产销售;新型化纤材料的研究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主要财务状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299,414.45万元，负债总额156,047.3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138,610.67万元，营业收入91,285.2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2,556.29万元。（已经审计）

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总资产为329,309.72万元，负债总额179,641.81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144,739.52万元，营业收入65,243.32万元，归属于母公净利润950.68万元。（未经审计）

（二）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昆明瑞丰和金叶印务共同为公司本次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涉及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已签署，具体内容如下:

1、昆明瑞丰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涉及合同的主要内容:

授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保证人:昆明瑞丰印刷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金额:15,000万元人民币
保证期间: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金叶印务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涉及合同的主要内容:

授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保证人:陕西金叶印务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金额:15,000万元人民币
保证期间: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实际担保总额为82,406.61万元（含金叶印务和昆明瑞丰向集团担保29,299.55万元），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2019年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59.45%;公司连续12个月累计实际担保总额为59,135.03万元，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2019年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42.66%;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及涉及诉讼的担保情况。

四、备查文件

（一）《综合授信协议》;
（二）《最高额保证合同》;
（三）《流动资金贷款合同》。

特此公告。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309　证券简称:万华化学　公告编号:临2020-79号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2020年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本次会议。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于2020年12月23日以电子通讯的方式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及材料。

（三）本次董事会于2020年12月29日采用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的董事11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11人。

（五）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廖增太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列席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临2020-80号公告。

三、备查文件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0年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600309　证券简称:万华化学　公告编号:临2020-80号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1月14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1月14日10 点00 分

召开地点:烟台市开发区三亚路3号，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1月14日

至2021年1月1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